

## 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9年4月25日，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为公允反映公司各类资产的价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每年末公司对各项资产进行清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预计各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经过确认或计量，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存货、固定资产、长期股资、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判断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确定了需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主要为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存货、商誉等，共计51,048,101.70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元）	上期发生额（元）
坏账准备	27,843,532.58	22,844,854.52
存货跌价准备	8,894,050.68	
商誉减值准备	14,310,518.44	

合计	51,048,101.70	22,844,854.52
----	---------------	---------------

##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将减少公司2018年度利润总额51,048,101.70元。

## 三、主要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说明

### （一）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按重要性和信用风险特征进行分类，对单项金额重大或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对相同账龄的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应收出口退税和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按照上述方法对截止2018年12月31日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2,784.35万元。

### （二）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说明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要求，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889.41万元。

### （三）商誉减值损失情况说明

经2018年1月3日召开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自有资金向天津东皋膜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东皋膜”）增资12,300万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天津东皋膜技术有限公司51.00%的股权，成为天津东皋膜的控股股东，天津东皋膜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2018年末公司聘请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涉及天津东皋膜技术有限公司商誉相关资产组进行评估，评估了商誉的可收回金额，并确定了与天津东皋膜技术有限公司相关

的商誉发生了减值。根据测算结果天津东皋膜技术有限公司本年需要计提的商誉减值金额为14,310,518.44元。

###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董事会认为：以上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事项已经过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依据充分，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更加公允地反映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

### 四、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经审核，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计提本次坏账准备、存货跌价准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财务谨慎性原则的要求，使公司2018年度财务报表更公允的反映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公司董事会就该项议案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经审查，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并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2018年度计提相关资产减值准备。

### 六、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 4、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
- 5、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25日